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19-024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药临床试验申请获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单抗)申报的“重组全人源抗OX40单克隆抗体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监局)受理。现将有关详情公告如下:

一、临床试验申请的主要内容

药物名称:重组全人源抗OX40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英文名/拉丁名:Recombinant Human anti-OX40 Monoclonal Antibody Injection

剂型:注射剂

规格:100 mg/4 mL

申请事项:新药申请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

申请人: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二、药物研发及相关情况

“重组全人源抗OX40单克隆抗体注射液”历经2年研发,临床试验申请已于2019年03月12日获得受理(受理号:CXSL1900024国)。

“重组全人源抗OX40单克隆抗体注射液”是以免疫共刺激分子CD134(OX40)为靶点的全人源单克隆抗体,可激活T细胞上的OX40信号,促进T细胞的分裂、存活和分化,调节存活蛋白、细胞周期蛋白等的表达,增强免疫反应。同时,OX40信号对免疫抑制功能的Treg(调节T细胞)还具有显著抑制作用,OX40抗体还可以通过ADCC(抗体依赖细胞介导的细胞毒性)作用导致肿瘤浸润性Treg的耗竭,促进效应T细胞的肿瘤杀伤功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组全人源抗OX40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已累计研发投入约为人民币1,696.95万元。

三、同类药物的市场情况

根据Cortellis数据库统计,目前已经有百时美施贵宝,辉瑞,阿斯利康,葛兰素史克等多家公司在开展靶向OX40抗体的肿瘤免疫疗法研究,均处于I期或I/II期临床研究阶段,包括考察其在多种肿瘤中的疗效和安全性。目前全球尚未有产品上市。

截至目前,包括丽珠单抗在内,国内以“OX40”为靶点的单抗药物仅有2家提出临床申请,其中1家已获批临床。

四、产品上市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品临床试验申请已获受理,待取得临床试验批准后,仍须按照批件相关内容进行临床研究及进行GMP认证并经药监局审批通过后方可上市。

五、风险提示

由于药物研发的特殊性,从申报临床到投产上市的周期长、环节多,易受到诸多不可预测的因素影响,能否获批临床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一、根据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下称:“民商基金”)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9年3月22日起,民商基金将代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同时对通过民商基金指定方式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实行费率优惠。

二、适用基金:

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20001);
财通多策略稳健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720002);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720003);
中证财通中国可持续发展100(ECPI ESG)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042);
财通可持续发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17);
财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497);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480);
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A (基金代码002957);
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 B(基金代码:002958);
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01);
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15);
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代码:501026);
财通多策略福瑞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28);
财通福盛定增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01032);
财通多策略福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01046);
财通多策略福佑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01055);
财通新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5851);
财通新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5959);
财通量化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157);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502);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6503);
财通量化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850);
财通新兴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522);
财通新兴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6523);
财通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965);
财通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6966)。

三、自2019年3月22日起, 投资者可以通过民商基金的指定方式办理基金账户的开户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业务。基金处于封闭期内的或者未开通转换业务的,民商基金将于该等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后代理其销售业务。

四、自2019年3月22日起,投资者通过民商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信息以民商基金相关公告为准;若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其规定的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各基金申购费率以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公布的费率为准。基金处于封闭期的,自该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起适用上述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通过民商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以上基金,定投起点为1000元。相关基金定投起点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民商基金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020 6003
公司网址:www.msftec.com
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88
网址:www.ct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2019-012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发布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2019-003),披露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拟以现有股本1,626,659,7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325,331,950.00元,本次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至以后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现对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说明如下:

一、行业及公司发展情况

从当前经济发展来看,实体经济进入新的增长动力孕育和传统增长动力减弱并存的转型阶段,行业发展的安全环保压力和要素成本约束日益突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单边及贸易保护摩擦对行业的影响加大、绿色可持续发展任务艰巨。从行业形势和发展趋势看,处于新常态下的化工行业,依然承受着市场产能过剩、资源与环境约束收紧、产业升级缺乏技术支撑、自主研发能力较弱、国际能源价格大幅波动等方面的巨大压力。

面对新的形势,公司将紧紧把握新旧动能转换的历史机遇,着眼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统筹存量优化和增量升级,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转换发展动能、转变发展方式、实现产业升级为着力点,以高端项目打造高质引擎,以智能园区打造全新平台,同时抓住提质增效不放松,推动经营发展质量不断提升。

为实现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力求产业平台的新突破,公司一直坚持稳健内生式发展,项目建设持续跟进,所有项目的投入都需要资金的支撑,资金需求量较大。

二、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除保证生产经营正常运行外,主要用于规划项目的投资建设。2019年公司将投资建设《精己二酸品质提升项目》、《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30万吨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2019-010、临2019-011),上述两个项目预计总投资65.52亿元,项目建设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预计年均实现营业收入75.99亿元、利润总额7.42亿元。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将有利于提升企业未来综合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新旧动能的转换,有利于公司战略的推进实施,预期收益良好,符合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公司共11名董事,同意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四、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的议案》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和落实,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满足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要求,符合公司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有利于公司未来持续健康的发展。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9-008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保证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简称:18金融街MTN001A,代码:101800298)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3、债券简称:18金融街MTN001A
4、债券代码:101800298
5、发行总额:7亿元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5.06%
7、付息日:2019年3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付息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到期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范文
联系方式:010-66573955
2、主承销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善超
联系方式:010-89937926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方式:021-63326662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9-009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保证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简称:18金融街MTN001B,代码:101800299)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3、债券简称:18金融街MTN001B
4、债券代码:101800299
5、发行总额:26亿元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5.28%
7、付息日:2019年3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付息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到期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范文
联系方式:010-66573955
2、主承销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善超
联系方式:010-89937926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方式:021-63326662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19-023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部分监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吕一航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7,496,000股,占总股本的4.17%。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自2018年7月30日起正式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披露了《关于部分监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18-070),吕一航先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等期间不得减持股份),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的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4,000,000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0.9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收到吕一航先生发来的《股份减持完成告知函》,吕一航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2,64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3%,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吕一航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7,496,000	4.17%	IPO前取得:17,496,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吕一航	2,640,200	0.63%	2018/9/21 ~ 2019/3/15	集中竞价交易	7.30 - 12.13	25,696,756.40	未完成:1,359,800股	14,855,800	3.5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吕一航先生计划减持数量为4,000,000 股,实际减持数量为2,640,200股,未完成减持数量为1,359,800股。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3/21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中国长城　公告编号:2019-012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066,证券简称:中国长城)连续三个交易日(2019年3月18日、3月19日、3月2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相关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电子”)核实,确认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有关核实情况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未发现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截止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作,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未筹划关于公司相关的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及其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2019年1月21日公司披露了2019-004号《2018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2018年度公司预计实现净利润85,000万元-110,000万元,经营业绩同向上升。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仍在紧张进行中,实际经营业绩与已披露业绩预告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相关报告将于2019年4月30日前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进行发布。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公告编号:临2019-005号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况

近日,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帝益”)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关于替莫唑胺胶囊(商品名“蒂清”,以下简称“蒂清”或“该药品”)三个规格的《药品补充批件》(批件号:2019B02496、2019B02498、2019B02499),该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二、该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替莫唑胺胶囊
剂型:胶囊剂
规格:5mg、50mg、100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药品生产企业: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
原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040636、H20040637、H20060880
审批结论: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三、该药品的相关信息

蒂清于2004年上市,并于2018年3月12日向国家药监局递交一致性评价申请,于当年4月8日获得受理。

替莫唑胺是新一代咪唑四嗪类化合物,生物利用度接近100%,脂溶性、分子量小,能迅速通过血脑屏障,吸收迅速、完全、平均0.5-1.5小时达血药峰浓度。替莫唑胺为抗肿瘤用药,NCCN(美国国立综合癌症网络,National Comprehensive Cancer Network)指南中枢神经系统部分,自2012年版起一直推荐替莫唑胺是治疗脑胶质瘤的一线治疗药物,同时推荐治疗中枢神经系统淋巴瘤和恶性黑色素瘤,《原发性肺癌诊治指南2018年版》推荐治疗非小细胞肺癌脑转移,《欧洲内分泌协会难治性垂体瘤和垂体腺癌诊治临床指南》推荐治疗难治性垂体瘤和垂体腺癌。替莫唑胺胶囊已进入国家医保目录。

目前已于中国境内已上市的替莫唑胺胶囊还包括Merck Sharp & Dohme Limited的泰道?(20mg、100mg)、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交宁?(20mg)等。根据IQVIA CHPA最新数据,替莫唑胺产品2018年度国内样本医院用药销售额为15.32亿人民,较2017年同期增加16.7%。

截至公告日,江苏帝益针对该药品一致性评价已投入研发费用约987万元人民币。

四、对本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蒂清为国内首家通过一致性评价的替莫唑胺胶囊制剂,有利于提升该药品市场竞争力。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各类产品/药品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19-012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药临床试验申请获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附属公司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单抗”)申报的“重组全人源抗OX40单克隆抗体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监局”)受理。现将有关详情公告如下:

一、临床试验申请的主要内容

药物名称:重组全人源抗OX40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英文名/拉丁名:Recombinant Human anti-OX40 Monoclonal Antibody Injection

剂型:注射剂

规格:100 mg/4 mL

申请事项:新药申请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

申请人: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二、药物研发及相关情况

“重组全人源抗OX40单克隆抗体注射液”历经2年研发,临床试验申请已于2019年03月12日获得受理(受理号:CXSL1900024国)。

“重组全人源抗OX40单克隆抗体注射液”是以免疫共刺激分子CD134(OX40)为靶点的全人源单克隆抗体,可激活T细胞上的OX40信号,促进T细胞的分裂、存活和分化,调节存活蛋白、细胞周期蛋白等的表达,增强免疫反应。同时,OX40信号对免疫抑制功能的Treg(调节T细胞)还具有显著抑制作用,OX40抗体还可以通过ADCC(抗体依赖细胞介导的细胞毒性)作用导致肿瘤浸润性Treg的耗竭,促进效应T细胞的肿瘤杀伤功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组全人源抗OX40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已累计研发投入约为人民币1,696.95万元。

三、同类药物的市场情况

根据Cortellis数据库统计,目前已经有百时美施贵宝,辉瑞,阿斯利康,葛兰素史克等多家公司在开展靶向OX40抗体的肿瘤免疫疗法研究,均处于I期或I/II期临床研究阶段,包括考察其在多种肿瘤中的疗效和安全性。目前全球尚未有产品上市。

截至目前,包括丽珠单抗在内,国内以“OX40”为靶点的单抗药物仅有2家提出临床申请,其中1家已获批临床。

四、产品上市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品临床试验申请已获受理,待取得临床试验批准后,仍须按照批件相关内容进行临床研究及进行GMP认证并经药监局审批通过后方可上市。

五、风险提示

由于药物研发的特殊性,从申报临床到投产上市的周期长、环节多,易受到诸多不可预测的因素影响,能否获批临床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1989　证券简称:中国重工　公告编号:临2019-007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3月20日,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重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11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提前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委仁锋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十一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十一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与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整合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点做好“三去一降一补”工作的决策部署,更好地发挥国有企业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的作用,更好地履行保军强军责任,加快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拟启动实施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船重工”)与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渤船重工”)的整合,拟将公司持有的渤船重工100%股权划转给大船重工,渤船重工成为大船重工的全资子公司。

大船重工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船舶与海洋装备制造企业,也是军民融合型的国家重点保军企业,是国内有能力提供产品研发、设计、建造、维修、改装等全寿命周期服务的船舶企业集团,也是国内汇聚军工、造船、海洋工程装备、修/拆船、重工等五大业务板块的装备制造企业集团。渤船重工主要从事船舶、海洋工程及配套设备的研发、设计、建造、修理、改装,是集造船、修船、海洋工程、大型钢结构加工、冶金设备和大型水电设备制造为一体的大型现代化企业。大船重工和渤船重工目前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船重工与渤船重工的整合,既符合国家政策要求,也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一是通过整合持续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资源整合力度,调整优化布局结构,削减过剩产能,扩大有效供给,推动瘦身健体、提质增效,促进公司船舶及海洋装备业务的转型升级;二是通过整合加快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统一发展战略,优化资源配置,更好地发挥优势企业作用,确保军工科研生产任务完成,不断提升公司兴装强军能力,为建设世界一流海军提供装备支撑,推动海洋强国战略的实现。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组织实施大船重工与渤船重工的整合工作。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0%)、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管红女士为董事会秘书,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查,发表意见认为:管红女士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管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0%)、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1989　证券简称:中国重工　公告编号:临2019-008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姚祖辉先生的辞职申请,因工作原因,姚祖辉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姚祖辉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姚祖辉先生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姚祖辉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资本运营及规范运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管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管红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等材料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管红女士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管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附件:管红女士简历。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管红女士简历

管红女士,1968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专业(MBA)。

管红女士曾在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研究院工作,先后担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研究院发展计划处副处长、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资产部一处副处长、处长、资本管理处处长等职务。2016年12月至2018年12月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部专务。

管红女士于2019年3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19-018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标的资产审计数据已过有效期,双方补充审计、评估数据,待新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正式方案及相关文件。同时,2017年年报保留意见事项正在积极推进解决中:2018年,对于应收齐鲁置业有限公司的债权,公司通过法院拍卖,已经收取现金 1,917余万元,2019年2月底,因轮候查封的山东盛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房产拍卖成功,公司收到法院划转的现金424余万元;收到法院裁定抵顶办理完过户手续的房产,价值4,320 余万元;另有法院下达裁定,约 9,828 余万元的房产正在协商办理过户手续;其他查封资产的拍卖工作正在推进中。对于应收山东安盛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债权,公司与山东中润置业有限公司、安盛资产三方确定以中润置业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济南兴瑞商业运营有限公司,将抵债房产注入新公司,将新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中润资源的方式完成对抵债房产的过户。2019 年 1 月 31 日,兴瑞商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中润资源持有兴瑞商业100%股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置换部分尚需取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部分还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本次交易能否获得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宁波申盛盛远投资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筹划推动重大事项,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开市起停牌,同日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2018 年 5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详细内容请参阅 2018 年 5 月 28 日公司相关公告)。

2018 年 6 月 1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重 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 16 号)。6 月 25 日,公司披露《关于深圳证券交 易所之回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6 月 25 日开市起复牌。因涉及重组事项的具体的《担保协议》及后续《补充协议》尚未签订,中介机构内部审核程序尚未完成,相关重组 文件及核查意见待与交易对手达成一致,签订相关协议,完成上述审核程序后再行披露。考虑到上市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回收进程、复牌后股价波动幅度较大等因素,本着保障双方利益的前提,交易双方就调整资产置换范围、发行股票价格及发行股票数量等进行协商沟通,公司于 7 月 5 日、8 月 10 日、9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停牌进展公告》。

2018 年 10 月 22 日,因重大资产重组方案重大调整,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同时公司披露了《关于对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 16 号)之修订稿及各家中介机构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参阅 2018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相关公告)。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 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 32 号)。11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并披露了《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第二次修订稿)》,各家中介机构发表了相关的核查意见。

公司与交易对方初步商定的审计、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5月31日,2018年10月22日,公司以此数据为预审计、预评估基准日披露了《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后期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评估师就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

截至目前,标的资产审计数据已过有效期,双方补充审计、评估数据,待新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正式方案及相关文件。同时,2017年年报保留意见事项正在积极推进解决中:2018年,对于应收齐鲁置业有限公司的债权,公司通过法院拍卖,已经收取现金 1,917余万元,2019年2月底,因轮候查封的山东盛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房产拍卖成功,公司收到法院划转的现金424余万元;公司收到法院裁定抵顶办理完过户手续的房产,价值 4,320 余万元;另有法院下达裁定,约 9,828 余万元的房产正在协商办理过户手续;其他查封资产的拍卖工作正在推进中。对于应收山东安盛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盛资产”)的债权,公司与山东中润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润置业”)、安盛资产三方确定以中润置业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济南兴瑞商业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瑞商业”),将抵债房产注入新公司,将新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中润资源的方式完成对抵债房产的过户。。2019 年 1 月 31 日,兴瑞商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中润资源持有兴瑞商业100%股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置换部分尚需取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部分还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本次交易能否获得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3 月21 日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19-35号
债券简称:15海正01 债券代码:122427
债券简称:16海正债 债券代码:136275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泽麦布片纳入优先审评程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3月11日,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化学1类新药海泽麦布片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国家药品审评中心”)纳入拟优先审评品种公示名单,公示截止日期为3月18日;2019年3月20日,根据国家药品审评中心官网信息显示,该品种已被正式纳入优先审评品种名单。现将该药品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海泽麦布片
注册商标:赛斯美®
受理号:CXHS1900004国
剂型:片剂
规格:20mg
申请